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一、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二、2022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 收入决算表 (分单位)	3
(三) 收入决算表 (分科目)	4
(四) 支出决算表 (分单位)	5
(五) 支出决算表 (分科目)	6
(六)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十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三、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1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1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1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四、名词解释	27
五、附件	32

一、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负责温瑞平水系沿江沿海水闸运行和管理。
2. 负责温瑞平水系防汛防台抗旱和生态调水。
3. 负责瓯江翻水站及输水渠道、潘山翻水站渠道及泵站的运行和管理。
4. 负责市区卧旗山至蒲州水闸段防洪堤（不含连堤城市道路、绿地及其附属设施、地下管线等市政园林设施外）及沿堤水闸的安全管理和维护（除未竣工验收移交的水利工程外）。
5. 配合市水政监察支队做好温瑞平水系水政巡查工作。
6. 参与温瑞平水系范围内重要涉水建设项目的论证工作。
7. 完成温州市水利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下设 4 个处室：办公室、工程建设处、瑞平管理处、城区管理处及瓯江翻水处。

二、2022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37.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85.9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1.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7.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085.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49.5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2.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23.27	本年支出合计		4,096.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0.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96.53
	30				
总计	31	4,193.35	总计		4,193.35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23.27	4,023.27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4,023.27	4,023.2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 023. 27	4, 023. 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 49	161. 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 49	161. 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 66	107. 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 83	53. 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 68	157. 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 68	157. 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 13	80.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 55	77. 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 085. 90	2, 085. 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 085. 90	2, 085. 9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 421. 18	1, 421. 18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87. 80	587. 8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6. 92	76. 92					
213			农林水支出	1, 476. 00	1, 476. 00					
21303			水利	1, 476. 00	1, 476. 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 476. 00	1, 476.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 21	142. 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 21	142.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 23	129. 23					
2210203			购房补贴	12. 98	12. 9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四) 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96.82	1,909.68	2,187.14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4,096.82	1,909.68	2,187.1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五）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编制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96.82	1,909.68	2,187.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49	161.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49	16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66	10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83	53.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68	157.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68	157.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13	80.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55	77.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85.90		2,085.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5.90		2,085.9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421.18		1,421.18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87.80		587.8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6.92		76.92			
213			农林水支出	1,549.55	1,448.31	101.24			
21303			水利	1,549.55	1,448.31	101.24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49.55	1,448.31	101.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21	142.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21	142.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23	129.23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8	12.9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六)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37.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85.9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1.49	161.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7.68	157.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85.90		2,085.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76.00	1,476.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2.21	142.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23.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23.27	1,937.37	2,085.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23.27	总计	64	4,023.27	1,937.37	2,085.9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937.37	1,909.68	27.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49	161.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49	16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66	10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83	53.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68	157.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68	157.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13	80.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55	77.55	
213		农林水支出	1,476.00	1,448.31	27.69
21303		水利	1,476.00	1,448.31	27.6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476.00	1,448.31	27.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21	142.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21	142.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23	129.23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8	12.9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8.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2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73.87	30201	办公费	9.3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2.98	30202	印刷费	0.36	310	资本性支出	0.60
30103	奖金	293.54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0
30107	绩效工资	403.73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7.66	30206	电费	14.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83	30207	邮电费	10.7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13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7.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6	30211	差旅费	0.3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0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2.85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68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21.29	30216	培训费	1.7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7.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8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4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6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7.9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1,732.80	公用经费合计					176.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85.90	2,085.90		2,085.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85.90	2,085.90		2,085.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5.90	2,085.90		2,085.9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421.18	1,421.18		1,421.18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87.80	587.80		587.8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6.92	76.92		76.9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十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编制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	11.18	11.18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18	11.18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8	11.18
3. 公务接待费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三、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4,193.35 万元，支出总计 4,193.3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各增加 441.73 万元，增长 11.77%。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埠水闸提升完善工程项目等。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023.2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4,023.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937.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2,085.9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096.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09.68 万元，占 46.61%；项目支出 2,187.14 万元，占 53.3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023.27 万元，支出总计 4,023.27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各增加 443.06 万元，增长 12.38%。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埠水闸提升完善工程项目等；财政拨

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3,782.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6%，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埠水闸提升完善工程项目经费 60 万元，追加瓯江翻水站向温瑞灌溉提水及生态补水项目经费 80 万元，等其他零星项目追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37.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7.29%。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1.94 万元，下降 5.00%。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较去年有所减少。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37.3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1.49 万元，占 8.34%；卫生健康（类）支出 157.68 万元，占 8.14%；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1,476.00 万元，占 76.19%；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

（类）支出 0 万元,占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住房保障（类）支出 142.21 万元,占 7.34%;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5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7.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7%,主要原因是本年工资调整有所结余。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4.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养老保险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7.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职业年金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2.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6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缴存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91.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缴存基数调整。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1,496.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余。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4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2.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决算数正好与预算数相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09.6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32.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

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76.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85.9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0.92%。与 2021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5.00 万元，增长 35.37%。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埠水闸提升完善工程项目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85.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2,085.90 万元，占 100.0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27.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5.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1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埠水闸提升完善工程项目经费 60 万元，追加瓯江翻水站向温瑞灌溉提水及生态补水项目经费 80 万元，等其他零星项目追加。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4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埠水闸提升完善工程项目 60 万元，以及其他零星支出调整。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7.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瓯江翻水站向温瑞平原提供灌溉和生态用水经费 80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0.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节水型单位创建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按预算计划支付车辆运行维护费。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1.18 万元，占 100.0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0.35 万元，增长 3.23%，主要原因是本年较去年维修费用增多；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

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1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按预算计划支付车辆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车辆购置。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11.18 万元，支出 11.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按预算计划支付车辆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 1 辆瓯江翻水站交通班车及 2 辆防汛工具车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等支出。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比 2021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49.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2.3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06.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49.6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5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

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1 辆瓯江翻水站交通班车及 2 辆防汛工具车; 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27.6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组织对 2022 年度瓯江翻水站向温瑞灌溉提水及生态补水等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85.8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随决算公开 2022 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详见附件)。其中,温瑞平水系排涝能力提升与水闸优化调度方案研究项目及瓯江翻水站向温瑞灌溉提水及生态补水项目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温瑞平水系排涝能力提升与水闸优化调度方案研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00 万元,执行数为

27.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成果提交数量 1 份；二是时效指标，完成时间 10 月底；三是经济效益指标，提高调度准确率，有所提高；四是社会效益指标，提升河网可预泄水量，有所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报告理论上调度准确率有所提高，但 2022 年无大台风，在实践过程中无法检验提高程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下步计划通过调度实践进行论证。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温瑞平水系排涝能力提升与水闸优化调度方案研究									
主管部门	温州市水利局			预算单位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28	28	27.8		99.2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8	28	27.8		99.2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温瑞平水系排涝能力提升与水闸优化调度方案研究。			已编制完成《温瑞平原水系排涝能力提升及水闸优化调度方案成果报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 果 提 交数量	1 份	1 份	25	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 成 时 间	12 月底 前	10 月底前	25	25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提 高 调 度 准 确 率	有所提 高	理论上有 所提高	25	23	原因分析：报告理 论上调度准确率有 所提高，但 2022 年无大台风，在实 践过程中无法检验 提高程度； 改进措施：下步计 划通过调度实践进 行论证。
		社会效益指 标	提 升 河 网 可 预 泄水量	有所提 升	理论上有 所提升	25	23	原因分析：报告理 论上河网可预泄水 量有所提升，但 2022 年无大台风， 在实践过程中无法 检验提高程度； 改进措施：下步计 划通过调度实践进 行论证。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总 分						100	96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存在的问题		2022 年无大台风，在实践过程中无法检验调度准确率和河网可预泄水量的提高程度。						
下一步举措		下步计划通过调度实践进行论证。						

瓯江翻水站向温瑞灌溉提水及生态补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0.00 万元，执行数为 56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生态调水翻水量=2.11 亿 m³；二是时效指标，生态调水时间 355 天；三是生态效益指标保持温瑞塘河河网水位（以西山站为代表）相对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水位总体上保持均衡稳定，但部分时段数据有所波动。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调水准确性和稳定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瓯江翻水站向温瑞灌溉提水及生态补水					
主管部门	温州市水利局	预算单位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480	560	560		1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80	560	560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年翻水量达 1.75 亿 m³ 以上。				年翻水量=2.11 亿 m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调水翻水量	≥1.75 亿 m³	=2.11 亿 m³	50	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生态调水时间	≥300 天	355 天	30	3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温瑞塘河河网水位（以西山站为代表）	保持相对稳定	保持相对稳定	20	19	原因分析：水位总体上保持均衡稳定，但部分时段数据有所波动。 改进措施：提高调水准确性和稳定性。
		可持续影响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	99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存在的问题	由于 2022 年严重干旱，为保证河网水位总体稳定，翻水力度大幅提高，导致实际资金增加。							
下一步举措	结合气象预测及经验分析，提高年初资金预估的准确性。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市级财政对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市属水利设施运行维护及水利物业化管理两个项目进行了绩效复评。

市属水利设施运行维护项目自评质量得分 82 分，自评质量等次“良”，实际绩效得分 90，实际绩效等次“优”，复评总分 87 分，复评等次“良”。复评发现的问题：1、预算编制运行维护经费测算依据不够充分，2、存在部分与该项目无关的资金支出，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3、绩效目标水平有待提高；建议：1、合理测算项目经费预算，2、加强项目资金管理，3、强化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水利物业化管理项目自评质量得分 82 分，自评质量等次“良”，实际绩效得分 89，实际绩效等次“良”，复评总分 86 分，复评等次“良”。复评发现的问题：1、年初预算编制不够合格，年内追加金额较大，2、绩效目标管理水平有待提高，3、项目管理需要加强。建议：1、合理测算项目经费预算，2、强化项目绩效管理水平，3、加强项目管理能力。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支出、现代种业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2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級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指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附件

2022 年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清单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论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信息化运维项目	优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瑞安市马屿镇清源村粮差补贴	优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交通班车运行维护费	优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 2022	优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温瑞平水系水利工程建设 2022	优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水利工程信息化管理	优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瓯江翻水站向温瑞灌溉提水及生态补水 2022	优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市属水利设施运行管理维护 2022	优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温瑞平水系排涝能力提升与水闸优化调度方案研究	优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节水型单位创建	优

2022 年度温州市级财政项目支出

绩效复评报告

项目名称：市属水利设施运行管理维护

项目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温州市水利局

评价机构：浙江闰政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单位：温州市财政局

2023 年 6 月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复评表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市属水利设施运行管理维护	所属年度	2022 年度	单位名称	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	温州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支出明细内容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实际支出数 (B)	执行率 (B/A*100%)
	温瑞平水系除物业化以外的工程运行维护			240	240	240	100%
	温瑞平 2019 至 2022 年水利工程运行观测			41	52.5	52.5	100%
	卧旗水闸等 13 座水闸安全鉴定(安全技术认定)			130	134.8	134.8	100%
	合计			411	427.3	427.3	1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通过开展市属水利设施运行管理维护工作,运行维护水闸数量 30 座以上,完成安全鉴定(安全技术认定)水闸数 13 座,完成水利工程运行观测报告 1 份,保障温瑞平水系水利工程的安全正常运行,完成水闸安全技术认定任务。			2022 年通过开展市属水利设施运行管理维护工作,运行维护水闸数量 43 座,完成安全鉴定(安全技术认定)水闸数 13 座,完成温瑞平 2019 至 2021 年水利工程运行观测报告,开展温瑞平 2022 年-2025 年水利工程运行观测工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温瑞平水系水利工程的安全正常运行,为合理科学修检水闸等水利工程提供了有效的数据、报告支撑。			
二、自评质量							
评价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项目自评 及时性	按期完成	10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自评，未按时完成则每延迟一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10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不扣分
表格内容 填写	完整准确	10	自评表中各项内容是否按要求填写完整准确。权重分值、目标完成值、实际得分、执行进度、自评结论、评价补充信息（如需填写）等填写内容每缺一项或者内容填报错误，扣2分，扣完为止。	10	根据预算一体化系统自评情况，自评表各项内容填写完整，该项不扣分
绩效目标 设置	完整性	15	填报的绩效目标是否完整，指标是否涵盖了项目的产出与效益（产出与效益指标至少各有一个，如缺一类指标，该项得分减半）。	9	缺少核心数量指标“水利工程运行观测报告数”，质量指标“报告验收合格率”、“运维项目验收合格率”；社会指标“受益区域”设置未体现工作的具体成效。综上，该项扣6分。
	相关性	15	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是否相关，与项目的内容是否相关，指标设置与产出和效益紧密相关（按15分、12分、9分、6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15	绩效目标设置与项目和部门职能相关。该项不扣分
	可测量性	15	绩效目标各项指标设置是否具体细化量化可测量，相关指标应该以定量表述为主，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应当采用分级分档的形式定性表述，并具有可测量性（按15分、12分、9分、6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9	社会指标“受益区域”设置未体现工作的具体成效，作为定性指标也未采用分级分档的形式定性表述。该项得9分。
	合理性	15	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与投资额或资金量匹配（按15分、12分、9分、6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9	年度总体目标设置与客观现实有出入，未量化描述要完成的工作任务，同时缺少完成工作所要达到的效果、目标；其次，年度总体目标设置与投资额对应程度较低；综上，该项扣6分。
原因分析	客观清晰	10	对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原因分析是否客观、依据是否充分、表述是否清楚。根据原因分析客观程度及依据充分程度按10分、8分、5分、3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项目实际绩效与绩效目标偏差较大，	10	绩效目标均完成。该项不扣分

			却未填写原因的，该项得 0 分。			
改进措施	合理可行	10	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是否提出合理可行的措施，且与未完成原因的对应性强。根据提出措施的针对性、建设性和可操作性按 10 分、8 分、5 分、3 分、0 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相关指标存在未完成情况，却未填写拟采取措施的，该项得 0 分。	10	绩效目标均完成，无改进措施。该项不扣分。	
自评质量得分合计				82		
自评质量等次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优 ☐ 良 ☒ 中 ☐ 差 ☐		
三、实际绩效						
绩效指标				复评情况		
指标类型	三级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权重	完成值	复评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指标	运行维护水闸数量	≥ 30 座	10	43 座	10	
	完成安全鉴定（安全技术认定）水闸数	13 座	10	13 座	10	
	水利工程运行观测报告数	1 个	6	1 个	6	
	报告验收合格率	≥ 90%	8	100%	8	
	运维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8	100%	8	

	观测报告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8	10月	8	
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水利工程正常运行	正常	25	良	20	水利工程总体正常运行，部分运维项目实际完成时间略晚于合同规定时间，验收时间较晚，如瓯江翻水站运行管理标准化创建(站区零星维修及环境整治)项目，合同要求30个日历天完成，实际58个日历天完成，2022年8月完成的工作，12月完成验收。总体情况良好，按权重80%赋分。
	保障水利工程安全有效运行	完成	25	良	20	项目根据计划要求及时完成该批次13座水闸的安全鉴定报告，为水闸后续养护、维修等工作提供了依据，保障了水闸安全有效运行，二类闸于2022年基本整改，三、四类闸的问题整改正在进行中。总体情况良好，按权重80%赋分。
实际绩效评分标准：原则上以年度预算批复时确定的项目绩效指标和权重为评分依据。如果项目单位设置的项目绩效指标和权重不完整、不合理，复评时评价组可根据项目实际重新设置绩效指标与权重，按重新设置的绩效指标和权重评分。 1. 定量指标：与目标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目标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优、良、中、差四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100%、80%、60%、0合理确定分值。						
实际绩效得分合计					90	
实际绩效等次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优 ☒ 良 ☐ 中 ☐ 差 ☐	
四、复评结论						

复评总分	复评总分=自评质量得分*40%+实际绩效得分*60%	87
复评等次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优□ 良 ☒ 中□ 差□
五、问题建议		
复评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一、问题 （一）预算编制运行维护经费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项目单位填写温瑞平水系除物业化以外的工程运行维护费用测算依据为《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维修养护经费测算书》，但该测算书中只有养护费用的测算标准，并不完全覆盖该项目费用的内容，如不包含零星维修项目。 （二）存在部分与该项目无关的资金支出，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 2022-08-10，记-08-0019 凭证，瓯江翻水站泵站机电设备维修养护物业化管理项目费用 8.0831 万元应属于水利工程物业化项目费用。 （三）绩效目标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一是指标设置不够完整，主管部门针对该项目设置了 3 个数量指标、1 个社会效益指标，但缺少核心数量指标“水利工程运行观测报告数”，质量指标“报告验收合格率”、“运维项目验收合格率”；社会指标“受益区域”设置未体现工作的具体成效等。 二是年度总体目标设置与客观现实不匹配，未量化描述要完成的工作任务，同时缺少完成工作所要达到的效果、目标。 二、建议 （一）合理测算项目经费预算：测算项目经费依据应充分，对于有测算标准的部分应按标准测算，对于较难测算的部分，应按照往年支出的情况估算。 （二）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建议项目单位按照内控制度合理使用项目经费，严格遵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三）强化项目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对绩效管理人员统一开展绩效编报工作的培训，强化绩效目标编报质量，年度绩效目标应与项目年度工作内容相匹配，绩效指标设置尽可能量化和细化，绩效填报内容要能充分反映项目开展内容。	

六、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张琳	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浙江闰政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张琳
洪晓波	项目经理	浙江闰政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洪晓波
王嘉明	项目助理	浙江闰政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王嘉明

主评人（签字）：张琳

2023年6月30日

评价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3年6月30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水利设施运行管理维护 2022							
主管部门		176-温州市水利局		预算单位	176005-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411	427.3	427.3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温瑞平水系水利工程安全正常运行。2022 年水利工程运行观测;卧旗水闸等 13 座水闸安全鉴定(安全技术认定)		确保温瑞平水系水利工程安全正常运行。2022 年水利工程运行观测;卧旗水闸等 13 座水闸安全鉴定(安全技术认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00 分)	数量指标 (20.00 分)	水利工程运行观测量	≥ 30 座	≥ 43 座	10.00	10.00		
			完成安全鉴定(安全技术认定)水闸数	≥ 13 座	≥ 13 座	10.00	10.00		
		质量指标(0 分)					0		
		时效指标 (20.00 分)	观测报告完成时间	12 月底前	优	20.00	20.00		
		成本指标(0 分)					0		
	效益指标 (60.0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30.00 分)	工程安全正常运行天数	≥ 300 天	≥ 365 天	30.00	30.00		
		社会效益指标 (30.00 分)	受益区域	温瑞、瑞平平原	优	30.00	30.00		
		生态效益指标 (0 分)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0 分)					0		
	满意度指标(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0 分)					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 90~80 分(含)为“良”, 80~60 分(含)为“中”, 低于 60 分为“差”。				

2022 年度温州市级财政项目支出

绩效复评报告

项目名称：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

项目单位：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温州市水利局

评价机构：浙江闰政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单位：温州市财政局

2023 年 6 月

评价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项目自评 及时性	按期完成	10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自评，未按时完成则每延迟一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10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该项不扣分。
表格内容 填写	完整准确	10	自评表中各项内容是否按要求填写完整准确。权重分值、目标完成值、实际得分、执行进度、自评结论、评价补充信息（如需填写）等填写内容每缺一项或者内容填报错误，扣2分，扣完为止。	10	根据预算一体化系统自评情况，各项内容都已填写，该项不扣分。
绩效目标 设置	完整性	15	填报的绩效目标是否完整，指标是否涵盖了项目的产出与效益（产出与效益指标至少各有一个，如缺一类指标，该项得分减半）。	12	缺少质量指标“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率”；社会效益指标“受益区域”设置未说明实际受益内容。综上，该项按权重80%赋分。
	相关性	15	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是否相关，与项目的内容是否相关，指标设置与产出和效益紧密相关（按15分、12分、9分、6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15	绩效目标设置与项目和部门职能相关。
	可测量性	15	绩效目标各项指标设置是否具体细化量化可测量，相关指标应该以定量表述为主，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应当采用分级分档的形式定性表述，并具有可测量性（按15分、12分、9分、6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9	社会效益指标“受益区域”设置不够合理，一是未能体现工作具体成效；二是作为定性指标未采用分级分档形式表述。综上，该项得9分。
	合理性	15	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与投资额或资金量匹配（按15分、12分、9分、6分、0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	6	年度总体目标设置与投资额匹配程度较低，与客观现实有出入，未量化描述要完成的工作任务；效益指标的设置未完全囊括该项目应实现的效益。综上，该项得6分。

原因分析	客观清晰	10	对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原因分析是否客观、依据是否充分、表述是否清楚。根据原因分析客观程度及依据充分程度按 10 分、8 分、5 分、3 分、0 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项目实际绩效与绩效目标偏差较大，却未填写原因的，该项得 0 分。	10	绩效目标均完成。该项不扣分	
改进措施	合理可行	10	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是否提出合理可行的措施，且与未完成原因的对应性强。根据提出措施的针对性、建设性和可操作性按 10 分、8 分、5 分、3 分、0 分五个档次进行打分。相关指标存在未完成情况，却未填写拟采取措施的，该项得 0 分。	10	绩效目标均完成，无改进措施。该项不扣分。	
自评质量得分合计				82		
自评质量等次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优□ 良 ☒ 中□ 差□		
三、实际绩效						
绩效指标				复评情况		
指标类型	三级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权重	完成值	复评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指标	渠道正常运行管理量	≥ 21.3km	8	21.395km	8	
	堤塘养护量	≥ 3.47 公里	8	3.471 公里	8	
	水闸正常运行管理量	≥ 30 座	8	33 座	8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率	≥ 90%	5	100%	5	
	物业化管理月度考核年平均得分	≥ 85 分	5	86.60 分	5	

	问题整改及时性	及时	8	良好	6.4	根据管理台账记录发现，大部分问题整改比较及时，但也存在问题整改滞后的情况，一月份的问题到二月份检查的时候还未整改。故该项按 80% 给分。
	物业化管理质量	优秀	8	良好	6.4	水利工程整体运行情况良好，无重大失误，项目单位每月对物业企业有考核，有考核情况反馈表，包括发现的问题和限时整改要求，每月会对上月发现的问题有回访，要求物业出具整改回复单，内容包括问题确认，整改情况说明和整改证明资料作为附件。总体完成情况良好，物业化管理质量仍有进步空间，故该项按 80% 给分。
效益指标	工程安全运行天数	≥ 300 天	10	365 天	10	
	提高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水平	有效	20	良	16	采用物业化的方式运行维护水利工程，整体上进一步完善和优化水闸工程运行管理的方法和方案，但是在实际的过程中，因物业公司水平差异，运行维护情况有差异，根据管理台账记录发现，存在管理未达到标准，问题整改滞后，不定期检查较少等问题。故该项按 80% 给分。
	保障辖区内水利工程正常运行	正常	20	良	16	水利工程总体正常运行，但也存在设备故障后不能及时有效修理，问题整改滞后，措施未完全落实等个别问题。故该

						项按 80% 给分。
实际绩效评分标准：原则上以年度预算批复时确定的项目绩效指标和权重为评分依据。如果项目单位设置的项目绩效指标和权重不完整、不合理，复评时评价组可根据项目实际重新设置绩效指标与权重，按重新设置的绩效指标和权重评分。 1. 定量指标：与目标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目标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优、良、中、差四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 100%、80%、60%、0 合理确定分值。						
实际绩效得分合计					89	
实际绩效等次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优 ☐ 良 ☒ 中 ☐ 差 ☐	
四、复评结论						
复评总分	复评总分=自评质量得分*40%+实际绩效得分*60%				86	
复评等次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优 ☐ 良 ☒ 中 ☐ 差 ☐	
五、问题建议						
复评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一、问题 （一）年初预算编制不够合理，年内追加金额较大； 该项目年初预算为 660 万元，年中调整为 805 万元，调整金额占年初预算比例较高，调整原因主要为 2022 年物业重新招标、签订新的合同以及测算定额调整该笔款项应在年初预算编制时一并统计。 （二）绩效目标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一是指标设置不够完整，主管部门针对该项目设置了 3 个数量指标、1 个社会效益指标，但指标设置中缺少质量指标“报告验收合格率”“运维项目验收合格率”等；其次，社会效益指标“受益区域”未能体现工作具体成效，指标设计不够合理。 二是年度总体目标设置与投资额匹配程度较低，与客观现实不匹配，未量化描述要完成的工作任务；效益指标的设置未完全					

囊括该项目应实现的效益。

(三) 项目管理需要加强

在委托物业公司运维水利工程的过程中，根据管理台账记录发现，存在管理未达到标准、设备故障未能及时修理、管理措施未完全落实、问题整改滞后、不定期检查未到位等诸多问题，项目管理力度有待加强。

二、建议

(一) 合理测算项目经费预算：测算项目经费时应充分考虑到当年度预计支出的项目，对于有测算标准的部分应按标准测算，对于较难测算的部分，应按照往年支出的情况估算。

(二) 强化项目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对绩效管理人员统一开展绩效编报工作的培训，强化绩效目标编报质量，年度绩效目标应与项目年度工作内容相匹配，绩效指标设置尽可能量化和细化，绩效填报内容要能充分反映项目开展内容。

(三) 加强项目管理能力：建议加强对物业企业的监管、督促，建立合理的奖罚考核机制，有效提高水利工程项目管理水平。

六、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张琳	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浙江闰政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张琳
洪晓波	项目经理	浙江闰政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洪晓波
王嘉明	项目助理	浙江闰政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王嘉明

主评人（签字）：张琳

2023年6月30日

评价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 2022						
主管部门		176-温州市水利局			预算单位	176005-温州市温瑞平水系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660		805	791.48	0	98.32%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城区片卧旗等 18 座水闸、杨府山海塘和梅屿隧洞安全正常运行。 瓯江翻水站渠道（21.4km）安全正常运行。 瑞安片塘头等 17 座水闸安全正常运行。			保障城区片水利工程、瑞安片水闸及瓯江翻水站渠道等有物业化管理的工程安全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65.00 分)	数量指标(50.00 分)	堤塘养护量	≥ 3.47 公里	≥ 3.471 公里	20.00	20.00	
			渠道正常运行管理量	= 21.3km	= 21.395km	20.00	20.00	
			水闸管理量	≥ 30 座	≥ 33 座	10.00	10.00	
		质量指标(15.00 分)	物业化管理月度考核年平均得分	≥ 85 分	≥ 86.6 分	15.00	15.00	
		时效指标(0 分)					0	
		成本指标(0 分)					0	
	效益指标 (35.00 分)	经济效益指标(10.00 分)	工程安全正常运行天数	≥ 300 天	≥ 365 天	10.0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25.00 分)	受益区域	温瑞、瑞平平原	优	25.00	25.00	
		生态效益指标(0 分)					0	
		可持续影响指标(0 分)					0	
	满意度指标(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0 分)					0	
	总 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	---	--